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
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0542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0542号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

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金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晓清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36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673,534 股新股。实际非公开发行 20,597,584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7.19 元，募集资金总额 971,999,988.96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 14,763,606.1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57,236,382.81 元。上述募集资金实收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037 号验资报告。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55,753,043.54 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2,271,008.46 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53,754,347.73 元，其中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453,000,000.00 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于监管银行余额为人民币 754,347.73 元。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 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71,933,245.04 元，其中：互联网金融云中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88,239.27 元、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469,645,005.77 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人民币 18,178,897.31 元。

公司 2019 年度共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人民币 1,435,000,000.00 元，赎回本金人民币 1,888,000,000.0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27,686,288.58 元，累计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人民币 70,449,905.77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依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根据该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银行魏公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中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所有的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明细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项目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魏公村支行	活期存款	20000003243900009229955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上述账户仅限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注销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互联网金融云中心项目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互联网金融云中心项目的地址位于天津，公司计划利用位于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自有土地用作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限为 3 年，主要包括项目土建、项目硬件建设、项目软件开发三大部分内容。该项目原计划投资 38,890.86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38,800.00 万元。

随着金融科技、智能银行业态的快速发展，以及受行业政策走向的影响，行业内高端人才越来越多地聚集在北京等一线城市，而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天津，考虑到公司总部位于北京，且已经在北京吸引储备了部分人才，继续在天津实施该等募投项目不利于公司保持较强的高端人才吸引和储备能力，不利于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的人才、技术等资源，提升资源的优化配置，从而达到经济效益最大化的效果。基于上述考虑，公司在原互联网金融云中心项目的基础上对其实施地点及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变更后的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北京，利用公司总部的现有办公地点实施，预计投资总额变更为 6,880.49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互联网金融云中心项目于 2019 年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竞争、市场形势、监管政策等因素的综合影响，2019 年度实现效益 372,745.18 元。

2、智能银行研发中心项目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银行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地址位于天津，公司计划利用位于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自有土地用作研发场地建设。项目规划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主要由体验中心与开发中心两部分组成。该项目原计划投资 8,080.05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考虑到原智能银行研发中心项目对场地建设环境等条件要求较高，暂不适宜在北京总部立即开展建设，故拟暂停该项目的实施。

2017 年 4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会议同意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地点进行变更，并根据建设地点变更相应地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部分调整。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的意见。2017 年 5 月 10 日，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已进行了公告披露。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16 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54,000,000.0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058 号）；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254,000,000.00 元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以上项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该项目实施的核查意见，并均已对外公告披露。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暂停实施的原智能银行研发中心项目尚未投入募集资金、原互联网金融云中心项目变更后尚待落实的募集资金尚未落实新的投资项目。因此，结合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商业环境的发展变化以及行业政策走向的影响，为了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时有效地控制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2019 年公司终止上述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项目并结项。公司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2）公司本次终止和结项的募投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尚未投入，在原有建设上节省了项目支出，及时有效控制了投资风险；（3）自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至募集资金专户、以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取得了一定的利息及理财收益。

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和结项后，公司将节余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 2019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终止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了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并已对外公告披露。

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469,645,005.77 元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 1、2018 年 4 月 1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滚动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本议案已经 2018 年 5 月 9 日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并已对外公告披露。
- 2、2019 年 4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暂时闲置募

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滚动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本议案已经 2019 年 5 月 10 日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并已对外公告披露。

3、2019 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人民币 143,500.00 万元,赎回本金人民币 188,80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零。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及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无此类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7,236,382.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1,933,245.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7,686,288.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9,195,1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7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互联网金融云中心	是	388,000,000.00	68,804,900.00	2,288,239.27	68,804,900.00	100.00	2019 年 3 月 31 日	372,745.18	否	否
2.智能银行研发中心	是	8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3.增资安粮期货	否	254,000,000.00	254,000,000.00	0.00	254,000,000.00	100.00	2015 年 5 月 25 日	11,530,804.11	是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5,236,382.81	235,236,382.81	0.00	235,236,382.81	100.00			不适用	否
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0.00	399,195,100.00	469,645,005.77	469,645,005.77	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957,236,382.81	957,236,382.81	471,933,245.04	1,027,686,288.58			11,903,549.2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所述内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所述内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所述内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所述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专项报告三、（六）所述内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专项报告三、（八）所述内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互联网金融云中心	互联网金融云中心	68,804,900.00	2,288,239.27	68,804,900.00	100.00	2019 年 3 月 31 日	372,745.18	否	否
合计	-	68,804,900.00	2,288,239.27	68,804,900.00	100.00	-	372,745.18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所述内容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所述内容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